

#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《本科科研项目》实施细则

## 一、课程基本信息

课程名称：本科科研项目

课程英文名称：Undergraduate Research Project

课程面向专业：信息学院下设各专业 2017 级及以后的学生，其它学院符合信息学院导师要求的学生也可选择。

成绩记录方式：通过制，获得学分的计为 P。

学分：2-4 学分，记入任选课程学分

课程代码：SI191A(2 学分)、SI191B(3 学分)、 SI191C(4 学分)

## 二、学分认定要求

1. 学分认定结果由导师评定。

2. 每位学生在信息学院内只有一次启动本科科研项目的机会，不可以变更导师。即启动记录表和结束记录表上的导师一致，才能获得学分认定。

3. 2 学分最低标准：每学分原则上至少等同于 80 学时的工作量（以进入课题组一学期获得 2 学分为例，每周需要在课题工作 10 小时）。且进入课题组的时间不能短于 6 个月。

4. 4 学分建议标准：有导师认可的论文或者专利成果（包括在投）的同学可以考虑给予 4 学分。

## 三、项目实施流程

1. 启动：学生自行联系导师，获得导师同意正式进组开始本科科研项目的同学，需要填写《本科科研项目》启动记录表，学生和导师签字后交给学院备案。正式进组前导师可以对学生进行试用考查。

2. 过程管理：本科科研项目实行导师负责制。

3. 结束：在大四开学第一周内完成本课程的学分认定。上交完整的学分认定材料至学院。

## 四、学分认定材料

1. 启动时：启动当月需提交经导师签字的《本科科研项目》启动记录表（见[附件 1](#)）至学院备案（1A-211 办公室），且最晚的提交时间不能晚于大四秋学期开学日前 6 个月。

2. 结束时（大四开学第一周内）：

a. 经导师签字的《本科科研项目》结束记录表（见[附件 2](#)）

b. 经导师签字的一篇不少于 5000 字的报告（或者一篇获得导师认可的已经接收的学术论文）。封面请使用[附件 3](#)，正文格式请参考 IEEE 通用论文格式。

附件 1

##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《本科科研项目》启动记录表

姓名		年级	
学号		专业	
联系电话		邮箱	
启动记录			
启动时间	20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		
学生签字	签名：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
指导教师确认启动	签名：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
其他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	

附件 2

###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《本科科研项目》结束记录表

姓名		年级	
学号		专业	
联系电话		邮箱	
启动时间	年 月		
结束时间	年 月		
申请认定学分数 (请选择)	学分认定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 学分		
学生签字	签名: 年 月 日		
导师意见	签名: 年 月 日		
其他情况说明 (如有)			

# 上海科技大学

##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

### 本科科研项目总结报告

学 号 \_\_\_\_\_

姓 名 \_\_\_\_\_

学科专业 \_\_\_\_\_

入学年月 \_\_\_\_\_

题 目 \_\_\_\_\_

学分认定  2  3  4 学分 \_\_\_\_\_

导师签字 \_\_\_\_\_

20 年 月